

我国的人民代表 大会制度

王叔文 吴新平 著

群众出版社

一九八八年·北京

第一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社会主义的政治制度

第一节 什么是政治制度

一、国体和政体

一个国家的政治制度，即通常所说的政体，是指国家政权的组织形式。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所谓‘政体’问题，那是指的政权构成的形式问题，指的一定的社会阶级取何种形式去组织那反对敌人保护自己的政权机关。”^①政体和国体紧密相连。国体是指国家的性质即国家的阶级实质。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所谓国体，“它只是指的一个问题，就是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②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国体表明一个国家的政权掌握在哪一个阶级手中，由哪个阶级实行统治。剥削阶级的国家是剥削者压迫广大劳动人民的工具，是少数人对多数人的专政。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民主和新型专政的国家，它在最广大的人民内部实行广泛的社会主义民主，只对极少数敌人实行专政。统治阶级为了维护其阶级统治，必须有适当形式的政权机关。因此，任何国体，都有与之相适应的政体。没有适当形式的政权机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上册）第364页。

② 《毛泽东著作选读》（上册）第364页。

关，就不能代表国家。同时，政体和国体又有所区别。国体相同的国家，可能采取不同的政体。例如，资本主义国家的政体有君主立宪制和民主共和制等，其实质都是资产阶级专政。社会主义国家的政体有苏维埃和人民代表大会制等，其实质都是无产阶级专政。

二、资本主义国家的政治制度

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制度，同一切剥削阶级国家的政治制度，在本质上是根本对立的。一切剥削阶级国家的政治制度，保证国家权力掌握在少数剥削者手中，对广大劳动人民实行专政。资产阶级常常吹嘘他的议会是所谓“全民”的代表机关，事实上，资产阶级议会只是资产阶级的代表机关，是维护资产阶级统治的工具。资本主义国家的选举制度，一方面千方百计地限制、剥夺劳动人民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另一方面则给予资产阶级各种特权，以保证少数剥削者当选，实现其对劳动人民的统治。列宁在谈到资产阶级议会制度时指出：“每隔几年决定一次究竟由统治阶级中的什么人在议会里镇压人民、压迫人民，——这就是资产阶级议会制的真正本质，不仅在议会制的君主立宪国内是这样，而且在最民主的共和国内也是这样”。^①这是对资本主义国家政治制度的本质最深刻的揭露和批判。

资产阶级为了维护其阶级统治，在宪法中对资产阶级的政治制度作了许多规定。以第一部资产阶级成文宪法美国宪法来说，它的主要内容就是规定“三权分立”的政治制度。以后的各资本主义国家的宪法，不管在内容上有什么发展和

^① 《列宁选集》第3卷第209页。

变化，都把资产阶级的政治制度作为一项基本内容。有的资本主义国家的宪法还特别规定资产阶级共和国的政体不得成为宪法修改的对象。例如，意大利1947年宪法第一百三十九条规定：“共和国政体不得成为宪法修改之对象”。法国1958年宪法第八十九条也规定：“政府的共和体制不得成为修改的对象。”所有这些，充分表明资产阶级宪法十分重视对资产阶级政治制度的规定。

纵观资本主义国家的宪法，资本主义国家基本上有两种政权组织形式，一是君主立宪制，二是资产阶级共和制。现在，世界上大多数资本主义国家采用资产阶级共和制。君主立宪制的特点，是将国王的权力规定在宪法中，并使之受宪法的限制，因此，也叫有限君主制。君主立宪制又可分为二元制和议会制两种。二元制的君主立宪，君主掌握国家的统治大权，议会的权力很少。例如，日本明治维新时期制定的1889年宪法规定：“天皇为国家元首，总揽统治权。”议会制的君主立宪，君主处于象征性的地位，在形式上议会处于主导地位，但实权掌握在内阁手中，例如英国就是。

资产阶级共和制又分为议会制共和国和总统制共和国。在议会制共和国中，政府由议会中占多数席位的资产阶级政党提名组成，并对议会负责，例如意大利就是议会制共和国。在总统制共和国中，总统领导或任命政府，政府对议会不负责任，例如美国就是总统制国家。

资产阶级议会是资本主义国家的立法机关。在各资本主义国家里，议会有不同的名称，例如在美国叫国会，在英国、法国和意大利叫议会。从议会的结构来说，资产阶级国家有的采用一院制，有的采用两院制。两院的名称各有不

同，例如在美国，上院叫参议院，下院叫众议院；在法国，上院叫参议院，下院叫国民议会；在英国，上院叫贵族院，下院叫平民院等。

资产阶级国家的元首一般是国家对内对外的最高代表。在君主立宪制国家，国家元首是国王。国王一般都是世袭的，在法律上不负责任，例如英国。资产阶级共和国的国家元首是总统。总统有的由议会选举产生，例如意大利1947年宪法第八十三条规定：“共和国总统由议会在两院议员联席会议上选举之，”并由各省议会举出代表参加选举。有的由选民间接选举产生，例如，美国宪法第二条规定，各州选派选举人若干名，其数同各州选派到国会的参议员和众议员总数相等，然后由这些选举人选举总统。有的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例如法国1958年宪法的修正条款第六条规定：“共和国总统由普遍的直接的选举产生，任期七年。”在总统制国家，总统既是国家元首，又是政府的首脑，因此，他的职权和所起的作用一般比议会制共和国的总统大些。

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府是资产阶级进行政治统治的主要工具。政府成员有部长或大臣等，由总理或首相领导。大多数资产阶级国家的政府叫内阁；也有一些国家，政府和内阁不是同一概念，内阁不包括政府的所有部长或大臣。例如英国，内阁只由首相及外交、国防、财政等主要大臣组成，作为政府的领导核心。政府一般由多数党的领袖来组织，这就叫一党政府。如在英国本届议会中，保守党的议员占多数，因而由保守党组织政府。如在议会中没有一个政党占绝大多数，即由几个政党组织政府，这就叫联合内阁。法国第四共和国的历届政府，大多是联合内阁。在议会制共和国中，

政府由议会产生并对议会负责。当议会通过对内阁的不信任案时，内阁必须总辞职，或提请总统下令解散议会，进行改选，以待新议会决定内阁去留，这就是所谓“责任内阁制”，例如意大利的政府体制。

列宁在谈到资产阶级的政权组织形式时曾指出：“资产阶级国家虽然形式非常复杂，但本质是一个，不管怎样，所有这些国家总是资产阶级专政。”^① 尽管资产阶级标榜他们的政治制度是“三权分立”，“议会至上”，体现了“主权在民”的原则；但实际上，在资本主义国家，行政权高于一切，议会只不过是资产阶级的“清谈馆”，国家权力掌握在资产者少数人手中，而广大劳动人民则处于被剥削、被压迫和无权的地位。

三、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制度

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制度，保证国家权力掌握在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手中，对少数敌人实行专政。无产阶级的革命导师十分重视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组织形式，指出无产阶级在革命取得胜利以后，必须用崭新的政权组织形式代替旧的政权组织形式，以适应巩固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的需要。同时，无产阶级革命取得了胜利的国家，由于民族特点的不同，可以有不同的政治形式。正如列宁指出的：“一切民族都将走到社会主义，这是不可避免的，但是一切民族的走法却不完全一样，在民主的这种或那种形式上，在无产阶级专政的这种或那种类型上，在社会生活各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速度上，每个民族都会有自己的特点。”^②

① 《列宁全集》第25卷第400页。

② 《列宁全集》第23卷第64—65页。

1871年，巴黎工人阶级举行武装起义，推翻了梯也尔资产阶级政府，建立了巴黎公社。巴黎公社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无产阶级的政权。法国无产阶级在打碎了旧的国家机器后，建立了由普选产生的公社委员会。公社委员会是最高国家政权机关，实行“议行合一”的原则，兼有立法权和行政权。公社委员由选举产生，受选民监督，并可随时由选民撤换。马克思总结了巴黎公社的经验，指出无产阶级适宜的政治形式应当是巴黎公社式的组织，并指出：“公社是由巴黎各区普选选出的城市代表组成的。这些代表对选民负责，随时可以撤换。其中大多数自然都是工人，或者是公认的工人阶级的代表。公社不应当是议会式的，而应当是同时兼管行政和立法的工作机关。”^①巴黎公社虽然仅存在短短七十二天，但它的伟大实践却为以后的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的政权建设，树立了光辉的榜样。

列宁总结了俄国无产阶级革命的经验，指出：“工兵代表苏维埃再造了巴黎公社型的国家。”^②列宁根据俄国的特点，坚持和发展了巴黎公社的原则。列宁领导下制定的1918年苏俄宪法，规定在俄国采用苏维埃代表大会制度。宪法规定：全俄苏维埃代表大会为俄罗斯社会主义联邦苏维埃共和国的最高权力机关；在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全俄苏维埃中央执行委员会为共和国的最高权力机关，为共和国最高立法、号令及监督机关；在全俄苏维埃中央执行委员会闭会期间，其主席团为常设机关，主持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的会议，并为会议准备材料，监督会议的执行等。同时，宪法还规定，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375页。

② 《列宁全集》第24卷第47页。

全俄苏维埃中央执行委员会组织人民委员会以总的管理共和国事务，组织各部（各人民委员部）以领导各个管理部门；共和国的一切政务总的管理属于人民委员会。设立专门的最高行政机关总管全国的政务，这和巴黎公社由公社委员会直接管理行政事务相比，无疑是一个重大的发展。

后来，由于苏维埃共和国联盟的建立，苏联的政权组织形式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苏联1924年宪法规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最高权力机关为苏维埃代表大会。在苏维埃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联盟中央执行委员会为联盟的最高权力机关，由联盟苏维埃和民族苏维埃组成，即采取了两院制。这是对巴黎公社的又一个发展。在联盟中央执行委员会闭会期间，其主席团为联盟权力的最高立法、执行及指挥机关。同时，宪法还规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人民委员会为联盟中央执行委员会的执行及指挥机关，由联盟中央执行委员会组织。

苏联的政权组织形式，在苏联1936年宪法中又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宪法规定：“苏联的政治基础是由于推翻地主资本家政权并赢得无产阶级专政，而成长和巩固起来的劳动者代表苏维埃”（第二条）。同时宪法规定，苏联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为苏联最高苏维埃；苏联最高苏维埃，由联盟苏维埃和民族苏维埃组成。这样，与1918年苏俄宪法、1924年苏联宪法比较起来，在最高权力机关的设置上减少了层次，不再分设苏维埃代表大会和中央执行委员会，而规定最高苏维埃为最高权力机关，这是一个重大发展。1936年苏联宪法还规定，苏联最高苏维埃在两院联席会议上选出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其中包括：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主席一人，副主

席十六人，主席团秘书一人，主席团委员十五人，它向苏联最高苏维埃报告一切工作（第四十八条）。此外，宪法规定，苏联最高苏维埃在其两院联席会议上组织苏联政府，即苏联部长会议，后者为联盟权力最高执行及号令机关，对苏联最高苏维埃负责并报告工作。

1918年苏俄宪法、1924年苏联宪法和1936年苏联宪法关于政权组织形式的规定，对以后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权建设和宪法的制定，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后来的社会主义国家，都结合本国的特点，建立了社会主义的政治制度。例如，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1972年宪法规定，共和国的权力属于工人、农民和劳动知识分子。劳动人民通过自己的代表机关——最高人民会议和地方各级人民会议行使职权。一切国家机关都根据民主集中制原则组织和活动。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1965年宪法规定，在共和国，全部权力属于自由的、掌握自己命运的人民。主权的权力执掌者——人民，通过大国民议会和人民委员会——普遍、平等、直接和秘密选举的方式选出的机关，行使权力。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1974年宪法规定，工人阶级和全体劳动者在联合劳动组织、其他自治组织和共同体、阶级组织、其他社会政治组织和社会组织中组织起来，行使权力并管理其他社会事务。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议会是社会自治机关和联邦权利和义务范围内的最高权力机关。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制度的共同特点，就在于保证工人阶级领导的广大人民真正行使当家作主的权力，充分发展社会主义民主，保证和促进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胜利发展。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的社会主义本质

一、四项基本原则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指导思想

四项基本原则是我国宪法的根本指导思想，也是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指导思想。1982年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现行宪法，在《序言》里集中地、突出地对四项基本原则作了完整的表述。《序言》在历史的回顾中，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伟大历史意义作了充分的肯定，指出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和社会主义事业的成就，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引下，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战胜许多艰难险阻而取得的。接着强调指出：“今后国家的根本任务是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国各族人民将继续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引下，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社会主义道路，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的各项制度，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这样，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民的利益和意志，在宪法中庄严地规定了四项基本原则为立国之本。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这是中国人民长期革命和建设基本经验的科学总结，是全国人民团结前进的共同的政治基础。党的十三大从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基本国情出发，提出了我们党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路线是：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

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两个基本点，是这条基本路线的主要内容。宪法《序言》在上述的规定中，也体现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两个基本点。在新的历史时期，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需要遵循党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路线，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为立国之本，坚持改革开放的总方针。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属于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根本标志，是区别于资产阶级政治制度的根本不同点。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社会主义的政治制度，它和资产阶级政治制度在本质上的不同，最根本的就在于它坚持了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了人民民主专政，坚持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一）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的原则

宪法第一条第二款明确规定：“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根本制度。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破坏社会主义制度。”同时，宪法还规定了我国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社会主义道路，是因为中国人民在长期实践中认清了社会主义制度优越于资本主义制度。事实正是这样，建国三十多年以来，我们在原来经济文化落后的基础上，建立起了一个独立的、比较完整的、社会主义的国民经济体系，农业生产水平显著提高，国家经济实力大为增强，教育、科学、文化迅速发展。在工农业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广大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得到了较大的改善。例如，在工业方面，现在同1949年相比，所有主要的工业产品都有

几倍、十几倍或几十倍的增长。到1985年，钢从15.8万吨增加到4679万吨，居世界第4位；原煤从3200万吨增加到8.72亿吨，居世界第2位；发电量从43亿度增加到4107亿度，居世界第5位；原油从12万吨增加到1.249亿吨，居世界第6位；水泥由66万吨增加到1.459亿吨，居世界第1位，等等。在农业方面，中国几亿人口的吃饭问题，是解放前历届旧中国政府无法解决的，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解决了。连外国报纸也不得不承认：“中国政府能从根本上解决十亿人的生活问题，这是最不简单而且也是最了不起的。”这些都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体现。

在资本主义社会，生产资料掌握在资产阶级手中，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只能出卖劳动力，过着被剥削被压迫的生活。垄断资本家垄断资本，追求高额利润，经济危机严重，犯罪猖獗，社会风气和道德败坏，抢劫、凶杀、吸毒、卖淫和堕落等丑恶现象大量存在。资本主义国家的政治制度和资产阶级的民主制，正是为资本主义剥削制度服务的。

社会主义制度是人类历史上崭新的社会制度。社会主义公有制消灭了人剥削人的制度，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生产是为了最大限度地满足广大人民的物质文化需要，而不是为了剥削。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这是中国各族人民从长期的切身经验中得出的不可动摇的结论。我们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取得了旧中国根本不可能达到的成就，有力地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我们依靠自己的力量战胜各种困难，同样也是社会主义制度具有强大生命力的表现。当然，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由比较不完善到比较完善，必然经历一个长久的过程。这就要求我们在坚持社会主义基

本制度的前提下，努力改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部分。随着我国改革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社会主义的巨大优越性必将越来越充分地显示出来。

（二）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原则

宪法第一条第一款明确规定，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人民民主专政是我们的国家制度，是四项基本原则的一项重要内容。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的政体，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原则。人民民主专政保证在人民内部实行社会主义民主，这种民主是切实保障广大人民当家作主的民主，是任何资产阶级国家所不可能有的最广泛的民主。我们国家的长治久安和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改革、开放和四化建设，都要靠人民民主专政来维护和保证。只有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才能切实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充分发挥亿万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创造性，也才能对少数敌对分子实行有效的专政，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资产阶级虽然标榜它们的民主是“一般民主”、“纯粹民主”，但实际上是资产阶级对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专政。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一方面保证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劳动人民当家作主，另一方面保证对极少数破坏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实行专政。同时，民主和集中也分不开，我们实行的是民主集中制，这就是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相结合。民主和法制也分不开，社会主义民主是社会主义法制的基础，社会主义法制是社会主义民主的保障。权利和义务也分不开，民主和集中的统一、自由和纪律的统一，在法律上表现为权利和义务的一致性。因此，邓小平同志曾经强调

指出：我们在宣传民主的时候，“一定要把社会主义民主同资产阶级民主、个人主义民主严格地区别开来，一定要把对人民的民主和对敌人的专政结合起来，把民主和集中、民主和法制、民主和纪律、民主和党的领导结合起来。”^①而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正有利于把民主和专政、民主和集中、自由和纪律、权利和义务、民主和法制、民主和党的领导紧密地结合起来，这些将在后面分别加以论述。

（三）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的原则

宪法《序言》明确规定了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指出了中国革命和建设的一切胜利，都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取得的，中国人民将继续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我国各族人民从切身经验中得出的最基本的政治结论就是：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正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才建立和发展起来的。

坚持党的领导，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核心，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能否实现的关键。正如邓小平同志指出的：

“在中国这样一个大国，没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必然四分五裂，一事无成。”只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才能集中全国人民的意志和力量，进行改革和建设。也只有在党的领导下，才能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党的十三大报告指出，中国共产党是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在新的形势下，只有改善党的领导制度、领导方式和领导作风，才能加强党的领导作用。政治体制改革的关键首先是党政分开，党政分开即党政职能分开。党的领导是政治领导，即政治原则、政治方向、

^① 《邓小平文选》第162页。

重大决策的领导和向国家政权机关推荐重要干部。党对国家事务实行政治领导的主要方式是：使党的主张经过法定程序变成国家意志，通过党组织的活动和党员的模范作用带动广大人民群众，实现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尽管资产阶级宪法一般不规定资产阶级政党的领导地位，但是整个宪法规定的资产阶级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都在于保证资产阶级的政党掌握国家政权。无论是资产阶级的两党制，还是多党制，表面上看起来，你上台，我下台，似乎民主，其实在本质上都是为维护资产阶级专政服务的。正如列宁指出的：“一切资产阶级政党，甚至最民主的和‘革命民主的’政党，也必须加强高压手段来反对革命的无产阶级，巩固高压机构，也就是巩固那个国家机器。”^①资产阶级正是利用其政党之间虚张声势的、毫无多大实质内容的斗争，来欺骗人民，标榜民主。事实上，无论哪一个资产阶级政党上台执政，执行的都是资产阶级的政策，劳动人民的被剥削、被压迫的地位并没有改变。

（四）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原则

现行宪法在《序言》中规定，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国家的根本指导思想。同时，还在第二十四条中规定：“国家通过普及理想教育、道德教育、文化教育、纪律和法制教育，通过在城乡不同范围的群众中制定和执行各种守则、公约，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国家提倡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的公德，在人民中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国际主义，共产主义的教育，进行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教育，反对资本主

^① 《列宁选集》第8卷第196页。

义的、封建主义的和其他的腐朽思想。”~~坚决的~~这些规定，~~坚持了~~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根本指导思想，~~对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保证改革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发展，具有重大的意义。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经过实践反复证明了的科学真理，是中国共产党的行动指南，是四项基本原则中其他三项原则的理论基础和指导思想，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强大武器。正如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的《决议》中指出的：“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根本，也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作为工人阶级的科学世界观和全人类精神文明的伟大成果的马克思主义，是社会主义事业和党的领导的理论基础，是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对整个精神文明建设起着重大的指导作用。我们的理想建设、道德建设、文明建设、民主和法制观念建设，都离不开马克思主义的指导，离不开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建设。”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能够对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保证改革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胜利进行，发挥巨大的作用，正是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我国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结果。

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需要有新的创造，新的发展。近几年来，经过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六中全会到党的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我们实现了历史性的伟大转变，确立了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正确纲领。实现这一伟大转变的过程，就是坚持和发展四项基本原则的过程。正如党的十三大报告指出的，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

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这四项基本原则，是我们的立国之本。坚持改革开放的总方针，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路线的新发展，它赋予四项基本原则以新的时代内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坚持改革开放这两个基本点，相互贯通，相互依存，统一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实践。现行宪法的特点还在于，它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一系列重要文件为依据，不仅坚持了四项基本原则，而且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发展了四项基本原则，使四项基本原则得到极大的充实，具有更加丰富和新鲜的内容。这首先表现在它明确规定了我们国家新时期的根本任务是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同时，为了实现这一根本任务，现行宪法明确提出了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的各项制度的任务，并对发展生产力的根本途径，对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的改革以及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等，作了一系列的重要规定。

从以上分析可以清楚地看出，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所以能在国家生活中发挥巨大作用，正是由于它以四项基本原则为根本指导思想。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和发展了四项基本原则，充分显示出它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政治制度，具有强大的生命力。

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人民民主专政的政体

社会主义国家政治制度的社会主义本质，突出地表现在它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政体。我国现行宪法在《序言》中明确指出，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但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提法，更能确切地表明我国的阶级状况和政权的广泛基础，明确地表示出我国国家政权的民主性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我们国家的政体，它的社会主义本质是